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二年四月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其中董事长张喜芳、董事任凯、独立董事贺强投出弃权票；独立董事王建新投出反对票，相关具体情况可联系公司董事会咨询。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法定名称：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1.3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异议。

1.4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5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客户及相关利益人注意阅读。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民生信托）

英文：China MinSheng Trust Co., Ltd.（缩写：CMT）

2.1.2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喜芳

2.1.3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19 层

邮政编码：100005

公司网址：www.mcxt.com

公司电子信箱：minshengtrust@mxxt.com

2.1.4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梁晓红

联系电话：8610-85259066

传真：8610-85259080

电子信箱：dshbgs@mxxt.com

2.1.5 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1.6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1.7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2.2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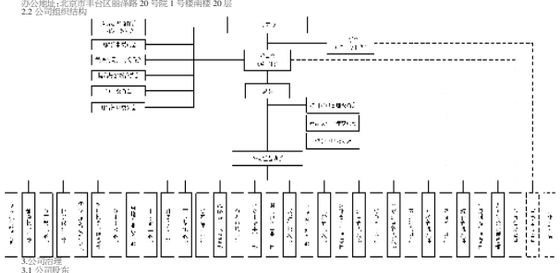

3. 公司简介

3.1 公司股东

3.1.1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六家股东，持股比例 10%以上（含 10%）的股东两家，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韩晓生	3,877,889.539886 万元	武汉市江汉区云彩路 198 号泛海城市广场 12 层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对科技、文化、教育、金融等产业项目投资；装饰工程、装修工程；建筑及装饰材料销售；基础设施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物业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消费权益保护工作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情况，研究提出具体措施；提供信托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在信托财产受益人发生中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在信托财产受益人发生中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1、研究公司信托业务部门设置方案；2、指导对信托从业人员的培训等；3、在信托财产受益人发生中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4、关注信托业务的信息披露情况；5、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7143%	鲁俊华	180,000 万元	杭州市江干区古墓路 185 号泛海国际中心 6 幼园，市产业基础设施投资、开发、经营、新技术、新产品的投资，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通信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房地产及基础设施投资、开发、经营、新技术、新产品的投资，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通信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注：1、★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1.2 公司第二位股东主要股东情况

3.1.2.1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9.2238%	宋先序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营房地产业务及物业管理；日用物业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1.经营无实际商品交易的商业贸易；2.在国公开市场从事证券投资活动；3.不得为证券公司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行业品交易活动；4.不得发放贷款；5.不得发放委托贷款；6.不得对外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以证券投资名义进行变相集资吸收公众资金；6.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禁止、限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2.2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杭州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鲁俊华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 1 号益联商务大厦 1 号楼 1208 室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1.2.3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市人民政府	100%	——	——	——

3.2 董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持股数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张喜芳	董事长	男	49	2020 年 5 月 29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报告期内，担任民生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北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英伟	副董事长	男	50	2019 年 10 月 18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报告期内，担任中国乙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乏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乏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乏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
林德琳	董事	男	58	2021 年 2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金融工程学博士。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总裁、董事。
任 凯	董事	男	38	2021 年 2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工商管理硕士，加拿大注册会计师。美国特许注册会计师。报告期内，担任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张 博	董事	男	48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经济学博士。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马 骅	董事	男	52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金融学专业研究生。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田吉申	董事	男	42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博学硕士（金融学专业）。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李郑光	董事	男	52	2019 年 8 月 26 日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500%	经济学硕士。报告期内，担任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兼投权运营与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贺 强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 年 9 月 10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经济学硕士，高级研究员，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报告期内，担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元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严法善	独立董事	男	70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经济学博士。报告期内，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资本经济安全战略研究中心主任；综合大学商业银行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上海经济法学会副秘书长；上海资本法律研究安全委员会主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张金清	独立董事	男	56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博学博士，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报告期内，担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研究院执行院长；教育部金融创新研究生开放实验室主任；复旦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站长、经济学院学位委员会主席；全国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王建新	独立董事	男	48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管理学博士，首批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和学科带头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报告期内，担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注：报告期内，董事马骅、田吉申于 2021 年 2 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任。

3.3.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名称	职责	成员人数	职务
消费者权益保护与信托委员会	一、组织制订公司信托业务发展及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规划，指导、督促高级管理层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决策、经营和经营发展战略中；二、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进行定期评估；三、针对中国银保监会发现的公司信托业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情况，研究提出具体措施；四、指导信托业务部门开展信托业务创新；五、当公司被要求进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后要求董事会组织整改的情况，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六、研究公司信托业务部门设置方案；七、指导对信托从业人员的培训等；八、在信托财产受益人发生中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九、关注信托业务的信息披露情况；十、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王学元	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	一、向董事会提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年度报告；二、确定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三、对公司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的风险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四、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风险管理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评估；五、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六、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七、为董事会督导公司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提供建议；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王建新	委员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一、设计和建立公司整体关联交易控制的组织架构，规划关联交易管理职能；二、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关联交易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三、审查公司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并指出董事会及监事会审阅；四、进行关联交易的审核及授权；五、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张金清 张喜芳 张 博 田吉申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一、研究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报酬事项、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与重要职责，参考同业和关同公司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监督薪酬计划或方案的实施；二、拟定考核标准，审查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三、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王学元 张喜芳 张 博 张 强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一、提出聘任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并提交董事会审批；二、就建立和完善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流程提出建议，在授权范围内对相关制度进行审批；三、定期对财务管理业务运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董事会审批；四、针对外部监管机构和外部审计机构对财务会计报告提出的需董事会层面组织整改的问题研究提出具体措施；五、在授权范围内对公司财富业务部门的设置方案及发展规划，并提交董事会审批；六、指导财富业务部门开展业务创新；七、就建立与完善财富业务流程体系做顶层机制提出建议；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王学元 田吉申 张 强 张 博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注：报告期内，董事马骅、田吉申于 2021 年 2 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任。

3.4 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持股数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方 舟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0 年 8 月 12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经济学博士，经济师。报告期内，担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裁，中国通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程昊琦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6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报告期内，担任中国乙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乏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乏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
刘国升	监事	男	52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金融工程学博士。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总裁、董事。
冯仕鹏	监事	男	52	2019 年 8 月 26 日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76.7616%	经济学硕士。报告期内，担任中国泛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民经济会信息1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泛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李郑光	监事	男	52	2019 年 8 月 26 日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500%	经济学硕士。报告期内，担任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兼投权运营与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高晓华	外部监事	女	50	2021 年 2 月 26 日	中国青旅集团有限公司	0.0857%	经济学博士，会计师，国际金融理财师。报告期内，担任中国青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公丽莎	职工监事	男	42	2021 年 8 月 30 日	——	—	硕士研究生，现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财务经理兼部门总经理。
刘庆辰	职工监事	男	38	2021 年 8 月 30 日	——	—	文学学士，现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综合管理总部副总裁兼公司董事长。
李 岚	职工监事	女	45	2021 年 8 月 30 日	——	—	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部副总裁兼部门总经理。

注：截至报告期末，职工监事的工商变更工作正在进行中。

3.5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林德琳	总裁	男	58	2020 年 11 月 6 日	17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金融工程专业
陈基建	执行副总裁	男	59	2021 年 11 月 18 日	17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
赵 东	首席财务总监	男	51	2019 年 10 月 18 日	23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会计硕士专业
袁皓江	董事会秘书兼总监	女	53	2019 年 10 月 18 日	30	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金融学专业
黄明芳	首席风险控制总监	女	49	2020 年 9 月 21 日	23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会计硕士专业
崔 军	副总裁	男	52	2019 年 10 月 18 日	19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经济学专业
邢林峰	副总裁	男	48	2021 年 9 月 29 日	24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工商管理专业
鲁 乐	助理总裁	男	37	2020 年 2 月 19 日	15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工程专业
冉燕明	助理总裁	男	47	2019 年 10 月 18 日	16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

3.6 公司员工

项目		报告期年度人数	比例	上年度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 岁以下	0	0%	0	0%
	20-29 岁	65	13.4%	94	16.1%
	30-39 岁	338	69.5%	416	71.2%
	40 岁以上	83	17.1%	74	12.7%
学历分布	博士	6	1.2%	7	1.2%
	硕士	220	45.3%	286	49.0%
	本科	248	51.0%	275	47.0%
	专科	12	2.5%	15	2.6%
	其他	0	0%	1	0.2%
岗位分布	管理人员	9	1.8%	9	1.5%
	财务会计人员	17	3.4%	2	0.4%
	信托业务人员	113	23.3%	150	25.7%
	其他人员	362	74.5%	423	72.4%
合计		486	——	584	——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和战略规划

公司以保障受托人的合法权益为最高准则，秉承合规、稳健的经营思路，着力开发优质项目，追求风险可控的经济利益；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为社会公众提供多元化的信托产品和财富管理服务。

公司继续实践“财富、投资、投行、资管、融资”五大市场定位，努力提升“自主投资能力、资产管理能力、财富管理能力”，打造具有差异化、专业化、品牌化特征的“投资银行型财富管理金融机构”。

公司致力于回归信托本源，构建基于专业能力提升的主动管理能力体系，践行正派、专业的受托人文化。在稳步发展传统业务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着力发展证券投资、股权投资、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慈善信托）、绿色信托等信托业务，助力国家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经营的业务品种主要包括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

信托业务目前主要包括单一资金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财产信托等。信托财产的运用方式主要有贷款和投资。

固有业务主要包括自有资金的同业存放、发放贷款和投资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报告期内，公司固有资产运用方式主要有贷款和投资。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信托资产规模达到 1,220.89 亿元，管理固有资产及自有资金资产 67.73 亿元，公司固有资产总额达到 101.66 亿元（母公司口径）。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向信托受益人支付的投资收益达到 75.83 亿元（含私募基金）。公司秉持履行受托人的早期管理职责，最大化维护受益人利益。

4.2.1 信托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上年存续信托项目 454 个，存续信托本金余额 2,048.83 亿元，报告期末，存续信托项目 310 个，存续信托本金余额 1,207.99 亿元，信托资产总额 1,220.89 亿元。

公司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如下：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55,312.18	1.27	基础产业	335,367.94	2.75
贷款	2,071,055.21	16.96	房地产	1,118,491.59	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216.40	2.11	证券市场	1,408,747.62	11.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2,362.26	28.03	工商企业	5,974,337.70	48.93
长期股权投资	1,882,772.27	15.42	金融机构	2,708,797.19	22.19
其他	4,420,206.53	36.21	其他	663,181.21	5.43
信托资产总计	12,208,923.25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2,208,923.25	100.00

4.2.2 长期基金业务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存续基金项目 13 个，存续基金本金余额 67.73 亿元。

4.2.3 固有业务

公司固有业务主要包括自有资金的同业存放、发放贷款和投资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报告期内，公司固有资产运用方式主要有贷款和投资。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固有资产总额达到 101.66 亿元（母公司口径）。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向信托受益人支付的投资收益达到 75.83 亿元（含私募基金）。公司秉持履行受托人的早期管理职责，最大化维护受益人利益。

固有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19,260.46	1.89	基础产业	29,057.29	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404.16	32.89	房地产业	957.33	0.09
贷款	0.00	0.00	工商企业	430,305.48	42.33
可供投资证券资产	144,797.91	14.25	金融机构	91,111.29	8.96
其他资产	218,131.23	21.46	其他	465,162.37	45.76
资产总计	1,016,593.76	100.00	资产总计	1,016,593.76	100.00

注：以上数据以经母母公司。

4.3 市场分析

2021 年是实现经济和国际发展形势不断发生变化、充满挑战的一年，疫情从各个维度严重影响了世界范围内主要经济体的正常运行，供给侧中由横机者占绝对压倒性地位的供应端冲击，全球供应链的断裂或延长，全球经济衰退不可避免。在空间方面，世界经济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各主、高效的措施，有效控制疫情，创造并把握住了阶段性、非对称历史性发展机遇，在2021年度保持了经济稳步增长，为世界经济发展，共同抗击疫情做出贡献。

但与此同时，中国经济发展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挑战。从长期趋势看，对外稳定、经济领域的“双轨”重运完全回避，对内经济结构调整带来的阵痛长期存在，不确定性与高风险因素时有出现，在双循环经济发展新格局中，以高端智造国产替代、科技成果转化、新业态数字、信息基础设施、绿色经济（新能源）等为代表的结构性机会将为中国经济注入新的活力，国家中国经济有望延续高质量的经济增长。

在金融领域，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监管层要求，通过发展信托工具运用、金融改革信托工具运用、信托机构的财政政策制度建立激发信托业务的活力，以金融政策为主体，为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升，全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及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将进一步加强。

4.3.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体现经济转型的结构性政策，在经济增速放缓的情况下，供给侧改革将继续加强，实体经济中长期经济走强，中期看中国经济结构仍有相当的对外周期紧紧脱钩，在疫情消退后中国的外贸出口在保持一定韧性的同时，大概率将进入新区间，实体经济，特别是民营企业经营出现拐点的可能性较大。

（2）信托行业风险集中释放，在经历了 2009 年至 2017 年的高速发展后，信托资产规模从 2009 年的 2 万亿元增至 2017 年的 26 万亿元，信托业形成了“融资类信托占绝对比例”的发展模式，随着我国经济进入调整期，“资管新规”等各种严监管政策的出台，再叠加疫情冲击，实体企业的资金链紧张，也逐步暴露到金融领域，2020 年和 2021 年是信托领域风险事件高发期，据用益金融信托研究院数据，报不完全统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全年共计披露违约风险项目 277 起，涉及金额超过 1,435 亿元，风险高发领域从 2020 年的工商企业转移至 2021 年的房地产行业。

4.3.2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中国政府以迅捷、务实、高效的措施，有效控制疫情，在 2021 年保持了经济稳健增长。

（2）双碳目标以国下，绿色信托空间广阔。双碳新思潮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过程中起到了关键作用，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需要，必须实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绿色发展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到2035年要实现碳排放下降，力争在2060年实现碳中和目标引领下，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各地间绿色低碳转型，从信托业务转型升级的角度来分析，发展绿色信托是信托行业积极适应市场变化、加固自身能力建设、践行“能信向善”的重要途径之一，且业务空间广阔。

（3）对经济本市场深化改革，提信托公司转型，金融风险的集中释放，有益于后续行业稳健发展。国内资本市场深化改革，股市稳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债市加强监管及制度建设，资产证券化领域探索公募REITs试点，对信托公司而言应把握上述结构性业务机会积极转型，同时，2021 年金融机构风险暴露，特别是地方城投、房地产企业的集中爆发，信托业面临整顿行业对风险管理的把握并到较高水平，信托行业在化解和处置金融风险过程中，提升了自身风险识别及应对能力，有利于后续行业可持续稳健发展。

（4）巨大的财富管理市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具活力的财富管理市场，市场规模增速领先全球，高净值客户数量也居世界前列，其相应的财富管理需求必将是一批具有全球视野、高财富管理能力的金融公司。

4.4 内部控制

4.4.1 内控控制机关或机构控控制方式

根据《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公司已建立包括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内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股东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与信托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财富管理委员会。

公司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股东会议事规则》为基础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内容，保证了由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组成的治理结构。

公司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授权指导下建立了制度及流程管理体系，覆盖法人治理结构、信托和固有业务管理、发行和销售等财富管理、风险管理、法律合规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管理、信息化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管理，在各个环节、各项风险制度建立并行的编内风险控制有效闭环。公司根据经济环境、金融环境、公司市场定位、公司内部管理等需要，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4.4.2 内部控制措施

4.4.2.1 履行内部控制职能的部门

公司已构建内部控制职能体系，实现内部控制职能的分层控制：公司已建立首席风险控制总监和首席法律合规总监管理下的风险控制组织体系，具体由风险管理总部、法律合规管理总部、运营管理总部根据部门职能分工合作；同时，公司建立了稽核管理体系，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项活动实施稽核管理，由稽核管理总部具体负责。

4.4.2.2 内部控制的主要政策、制度、程序及执行情况

1）内部控制的主要政策

按照各项政策内容，分别由股东会审批、董事会审批、公司审批、各管理总部审批，其中公司治理层面的相关制度及议事规则由股东会审批；公司经营方面的制度，根据权内容，分别由董事会或公司内部审批；在上述审批制度规定的范围内，各管理总部可制定相关操作规则、指引，并确具体实施。

2）业务控制制度

在项目和合同文本审核、资金投付和执行过程管理方面，公司制定固有和信托两大体系的管理制度。在业务前期审核、资金投付和执行过程管理等环节，依据《固有业务管理办法》《信托业务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项目可行及放款管理办法》、《投后管理办法》等制度和各类业务操作指引，规范相关工作流程和标准，并根据信托行业发展和经营需要及时予以修订和完善。

3）对外担保制度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及业务审批授权体系中，对于对外担保的权限和信息披露做出严格规定。

（4）内部监督与问责制度

公司依据《稽核审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全员问责制度》，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及时将内部审计报告报送公司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在公司内部信息交流与反馈方面，公司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涵盖相应制度规范报告责任主体、报告形式、报告流程、报告频率等事项，明确了公司日上报下的授权机制和日下而上的报告机制。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公司对于信托业务、基金业务、高级管理人员更替等重大事项，履行了报备或报批手续，对于“监管部”提出的问题、意见和建议，给予及时、详细的信息反馈。通过公开信息披露机制实现公司与监管部门、委托人及受益人之间的信息交流和沟通。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根据公司的治理结构，公司监督评价与纠正体系体现在多个层次：监事会作为独立的监督机构对公司股东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公司运营管理改进于监督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法律合规监督职责；公司法律合规管理总部和运营管理总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对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稽核管理总部独立于公司业务部门，对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对董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法律合规管理总部和运营管理总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建立了自下而下风险管理基本原则和政策。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4.5.1.1 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基于金融行业运营环境和信托业特征，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同时还可能承担一定的声誉风险。

4.5.1.2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和控制政策

公司围绕总体经营和发展战略目标将实施进企业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将风险管理工作贯穿到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中，对业务经营的全过程进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确保稳健经营、健康发展。

（1）坚持独立原则。风险管理部门独立于业务部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确立了自下而下风险管理基本原则和政策。

（2）坚持全面原则。风险管理覆盖公司业务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等全部管理环节。

（3）坚持审慎原则。风险管理部门独立于业务部门，负责对各项业务独立开展风险管理，各部门和岗位设置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各项业务操作环节交叉控制或监督，防止操作失误或舞弊发生。

（4）有效性原则。各项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应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和国家法律法规、市场变化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和完善。

（5）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公司逐步建立完备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设定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标准，使风险管理工作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4.5.1.3 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和职责划分

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是在公司组织结构的基础上，根据不同职能机构建而成，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管理架构下，业务条线、风险管理条线、稽核审计条线三道主要防线组成的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以“三会一层”为基本管理架构，充分发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管理层各方职能，建立了良好有效的决策机制和高度统一的战略共识，为公司的分期经营和风险管理创造良好前提。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并承担风险管理最终责任和最高决策职能，负责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战略、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保障风险管理所需资源，掌握公司总体风险状况，制定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层的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股东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公司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设立首席风险控制总监，首席法律合规总监。首席风险控制总监负责制定并执行具体的风险管理政策、管理程序和控制制度，指导、协调和监督公司管理部门和各业务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并定期向董事会或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委员会报交风险管理报告；同时负责监督公司固有、信托和基金项目的评审及通过后不实施过程的管理和审查，组织制定信托项目持续检查、评价、预警和处置的风险控制指标，指导、协调和监督公司信托项目风险排查报告，并定期向董事会或公司管理层报送风险排查报告。首席法律合规总监负责组织建立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和合法合规审核体系及相关制度，政策，指导、协调和监督各管理部门和各业务机构开展法律合规管理工作。

公司风险管理中，业务条线和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人，风险管理条线采取制定政策和流程、日常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人，稽核管理部门承担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履责情况的稽核管理和审计责任。在业务管理方面，公司实施专业化评审和审批执行相分离制度，提高风险识别及把控能力，规范业务审批及决策管理。公司设立项目评审管理委员会，负责对重大业务项目进行独立评审，并根据审批权限规定最终决定相关业务审批人审批。公司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总部，法律合规管理总部，运营管理总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公司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报告等风险管理日常工作。公司设立稽核管理总部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独立的监督和检查，并将全面风险管理纳入内部稽核审计范畴，定期审查和评价全面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从而改善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的效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公司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主要是指因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财产损失的风险，又称违约风险，主要表现为客户交易违约或借款人信用等级下降等不利，造成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基金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下行和新冠疫情等影响，部分交易对手经营情况及流动性状况受到较大影响，信用风险加大，公司持续严格履行受托人职责，进一步优化信用风险管理机制，严格履行内部决策流程、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同时通过抵押、质押、保证、股权管理等措施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公司严格落实前期已披露的风险处置方案，根据行内部决策流程，